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六十届会议

2016年3月14日至24日

临时议程* 项目3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题为“2000年妇女：
二十一世纪性别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
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

将在“增强妇女权能和与可持续发展的联系”的优先主题下
举行的部长级圆桌会议的讨论指南

秘书处的说明

一. 引言

1. 在关于妇女地位委员会今后的组织和工作方法的第 2015/6 号决议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委员会会议将包括一个部长级部分，以重申并加强对实现妇女和女童的性别平等以及增强其权能和人权的政治承诺，并确保委员会审议的高级别参与和可见度，而且这一部分将包括部长级圆桌会议或其他高级别互动对话。

2. 根据这一决定，拟议委员会在第六十届会议上举行部长级圆桌会议，使部长们有机会就本届会议“增强妇女权能和与可持续发展的联系”这一优先主题下出现的关键问题进行高级别参与。

* E/CN.6/2016/1。



二. 组织事项

A. 主题和专题

3. 在“增强妇女权能和与可持续发展的联系”这一优先主题下，委员会将举行四次部长级圆桌会议，讨论下列专题：

- (a) 加强有关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国家体制安排；
- (b) 加强有关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规范、法律和政策框架；
- (c) 为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的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供资；
- (d) 推动性别平等数据的拟订、收集和分析。

4. 部长级圆桌会议应侧重于交流拟议专题方面的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会议将鼓励部长们在会员国拟定对全面实施 2030 年议程作出回应的目标远大的国家行动时，展望有关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及其人权的前景。会议将鼓励部长们着重说明计划采取的的必要步骤和措施，以确保国家回应行动有效促进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的权能，并促进全面、有效和加速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

B. 与会者

5. 部长级圆桌会议为出席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的部长们提供进行对话和讨论的机会。圆桌会议将对所有成员国和观察员开放。

6. 请部长们预先，最好不迟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表示希望参加哪一个部长级圆桌会议，并提出一个备用选择。预期安排大约 15-20 名部长参加每个圆桌会议。虽然各位主席有一份报名参加每个圆桌会议的部长名单，但事先不会编排发言者名单。

C. 时间和地点

7. 部长级圆桌会议将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3 时至 6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具体时间和地点如下：

圆桌会议	时间	地点
加强有关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国家体制安排	下午 3 时至 4 时 30 分	第 4 会议室
加强有关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规范、法律和政策框架	下午 4 时 30 分至 6 时	第 4 会议室
为 2030 年议程中的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供资	下午 3 时至 4 时 30 分	第 1 会议室
促进性别平等数据的拟订、收集和分析	下午 4 时 30 分至 6 时	第 1 会议室

8. 部长级圆桌会议主席将在主持人的协助下引导讨论，以加强圆桌会议的互动性。发言不得超过 3 分钟，重点应放在对话上。鼓励部长们在对话期间提问和就发言发表评论。如果时间允许，部长可发言一次以上。不鼓励书面发言。

D. 成果

9. 部长级圆桌会议的成果将采用主席摘要的形式。

三. 部长级圆桌会议的讨论项目

A. 背景

10. 妇女地位委员会 2016 年第六十届会议将“增强妇女权能与与可持续发展的联系”作为优先主题。《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二十周年和执行情况全球审查(E/CN.6/2015/3)、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A/RES/69/313, 附件)和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A/RES/70/1)为本届会议的背景；

11. 性别平等考虑因素综合地反映在 2030 年议程各个部分，包括在宣言、目标和具体目标、执行方法、全球伙伴关系以及后续行动和审查中。这些因素对于其成果：“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大大有助于在实现所有目标和具体目标方面取得进展”至关重要(同前，第 20 段)。“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的权能”的目标 5 包括六个实质性具体目标和三个执行手段具体目标，这远远超出千年发展目标 3 在各级教育中消除性别差距的单一具体目标。除了目标 5 的具体目标，其他目标下的具体目标涵盖一系列问题。这些问题包括贫穷、饥饿、健康、教育、水和环境卫生、就业、城市、气候变化、和平和包容性社会的性别层面以及数据。这些有益地扩大了对千年发展目标及其在性别平等方面不均衡成果的较为有限的侧重(见 E/CN.6/2014/3)。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利于产生有关妇女和女童的成果。

12. 可持续发展的性别层面也显著地反映在目标 5 和整个 2030 年议程中。具体目标 5.1 要求在全球各地消除一切形式对妇女和女童的歧视。具体目标 5.2 要求在私人和公共领域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具体目标 5.3 要求消除童婚和切割女性生殖器官等一切有害行为。具体目标 5.4 提到承认无酬的照护和家务工作，并承认其价值。具体目标 5.5 在千年发展目标 3 的议会代表性指标上更进一步，要求妇女在政治、经济和公共生活各决策级别充分和有效参与，包括享有平等的领导机会。具体目标 5.6 致力于确保普遍享有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具体目标 5.a 通过确保妇女在获得包括土地在内的经济资源方面的平等权利的改革，致力于解决在获得资源和资产所有权方面的结构性不平等。具体目标 5.b 和 5.c 将增强妇女权能与使用技术和加强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政策和法律联系起来。

13. 性别平等因素纳入整个框架主流。这在关于在世界各地消除一切形式贫穷的目标 1 和其他目标下有所反映。具体目标 1.2、1.4 和 1.b 分别涉及将生活在贫困之中的男人、妇女和儿童比例减少一半；确保贫穷的男人和妇女获得包括土地在内的经济和自然资源以及基本服务和金融服务；并实施有利于穷人和促进性别平等的政策和投资。在关于经济增长、就业和体面工作的目标 8 下，具体目标 8.5 旨在使所有男女，包括青年人和残疾人均实现充分和生产性就业，获得体面工作，并做到同值工作同等报酬。在关于安全和可持续城市的目标 11 下，具体目标 11.7 要求普遍提供安全、包容性、无障碍和绿色的公共空间，尤其是供妇女、儿童、老年人和残疾人享用。这些促进性别平等的具体目标是必要的，但是不足的。整个 2030 年议程必须通过促进性别平等的执行工作实现有关妇女和女童的目标。

14. 2030 年议程提供了一个以透明、负责和可衡量的方式作出促进性别平等的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投资的重要机会。随着国际社会开始实施新的可持续发展普遍议程，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和人权的有利条件必须得到加强。新议程的范围和远大目标需要变革性融资和得到加强的伙伴关系、政策和体制，以确保执行。

15.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的政治宣言敦促会员国加速开展充分和有效地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的工作。它将 2030 年确定为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期限(见 E/2015/27)。在通过 2030 年议程后举行的第一届会议上，妇女地位委员会有着为实施促进性别平等的 2030 年议程产生进一步动力的独特机会。

16. 在圆桌会议期间，将邀请部长们讨论下列问题，并重点侧重于为加速充分和有效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和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需要开展的工作，以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鼓励部长们查明哪些管用，将需要做些什么，谁将采取必要的步骤和措施。还鼓励部长们利用本讨论指南，并参考秘书长关于审查和评价《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以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文件的执行情况的报告(E/CN.6/2015/3)。

B. 讨论指南

加强有关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国家体制安排

17. 考虑到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广度和范围，政府各个部门都将参与执行。应在政府各机构或部门推动促进性别平等的体制安排，以确保决策、政策行动和预算反映性别因素，并惠及所有妇女和女童。连贯一致地将性别平等观念纳入主流的工作应建立在现有体制结构和机制上。然而，在某些情况下，将需要设立新的体制工具，如跨部门、多利益攸关方协商机构或国家指导委员会。

18. 应重振和加强性别平等机制，支持以横向跨部门和分散的方式、在国家以下和地方各级实施 2030 年议程。应向职能部委的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中心或工作组提供支持和协调。省、市和地方政府放权的性别平等机制对于确保实地协调一致

的执行情况必不可少。与妇女民间社会组织和性别平等问题专家的协商机制也应加强。为性别平等机制增加供资和支助对于改善各部门和部委的政策协调和性别平等主流化工作、促进政策和法律改革、与非政府行为体合作以及报告和问责制是必要的。

19. 对话期间部长们应讨论以下问题：

(a) 在政府各机构或部门有哪些国家体制安排范例能够确保决策、政策行动和预算编制反映性别观点并惠及所有妇女和女童？

(b) 国家性别平等机制的技术和战略能力、决策权力和可见度如何得到加强和扩大？

(c) 如何才能加强将性别平等观念纳入主流的工作，以确保各级政府和政府各部门都参与执行 2030 年议程，并平等关注各目标和具体目标？

加强有关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规范、法律和政策框架

20. 有利于执行 2030 年议程的性别层面的规范、法律和政策框架，应基于国家法律和政策中对性别平等和妇女人权的现有承诺。这些包括《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北京行动纲要》等国际规范和准则。因此，国家作为责任承担者应确保设立促进性别平等和非歧视性的法律、政策以及规划和预算进程。

21. 虽然大多数国家的宪法和法律载有性别平等规定，但在各部门则存在实现增强妇女权能和妇女人权的歧视性法律障碍，应予取消。例如，世界银行最近的一份报告¹ 突出说明了法律中长期存在性别歧视的问题。在审查的 173 个国家中，155 个国家至少有一项法律妨碍妇女获得经济机会，这也与经济成果的差距有关。歧视性法律规定与中学女生少于男生、工作或开办企业的妇女较少和更广泛的性别工资差距有关。同样，缺乏法律和政策框架以及歧视性的文化规范和习俗也妨碍妇女获得和控制土地和其他生产性资源，因此需要立即采取行动，以按照 2030 年议程的规定消除性别歧视。

22. 各国正在开展使其国家发展计划和战略符合 2030 年议程的工作。必须将性别观点纳入这一进程。此外，应审查现有的各级性别平等和主流化政策、战略和行动计划并将其与国家可持续发展规划和方案拟订相结合。对 2030 年议程性别层面的充分关注必须反映在这些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和战略中。

23. 对话期间部长们应讨论以下问题：

(a) 从执行现有国家发展战略、计划和政策的工作中可以借鉴哪些主要的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我们如何才能通过 2030 年议程，在这一进展基础上，推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¹ 世界银行，*Women, Business and the Law 2016: Getting to Equal* (Washington, D.C., 2015)。

(b) 如何加强规范、法律和政策框架，以便创造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有利环境？

(c) 需要采取哪些措施，确保将性别观点充分纳入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和战略？

为 2030 年议程中的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供资

24. 2030 年议程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都强调调动国内资源为可持续发展提供资金。国家和国际税务政策构成了在所有国家实现妇女的实质性平等的国内资源基础。税收的分配影响(个人所得税和公司税等直接税，以及增值税、奢侈品和燃料税等间接税)和税收总额都有重大意义，可以通过支持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来消除性别差距和促进妇女的实质性平等。税收水平可让各国政府能够拿出财政资源，用于促进性别平等的公共投资。

25. 关于国内资源分配，有一些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政策备选方案。对有形基础设施和社会基础设施的公共投资可以促进性别平等，减少妇女从事的无酬照护工作，刺激就业并带来生产力增长。公共投资有可能促进收入增长并扩大应纳税收入基础。有针对性的预算拨款可以帮助消除性别不平等和家庭中、妇女的资产所有权和劳动力市场参与方面的歧视。

26. 官方发展援助是所有发展中国家国内资源调动的一个必要的对应方，2030 年议程中认可了这一点。官方发展援助对于解决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方面持续和长期投资不足的问题尤其重要。然而，目前的官方发展援助水平不足以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应大幅度增加。

27. 2030 年议程的所有供资来源，包括南南合作及来自私营部门和慈善事业的供资，应有助于以促进性别平等的方式执行 2030 年议程。

28. 对话期间部长们应讨论以下问题：

(a) 需要采取哪些行动确保各国政府能够拿出足够的财政资源，用于促进性别平等的公共投资？

(b) 宏观经济政策如何能够推动对公共服务、社会保护和促进性别平等的基础设施的投资？

(c) 如何跟踪和监测官方发展援助和其他资金来源对性别平等所作的贡献？

促进性别平等数据的拟订、收集和分析

29. 2030 年议程的范围和远大目标构成了巨大的数据挑战。现有数据来源不足，并且许多国家、包括拥有先进统计体系的发达国家目前缺乏监测各项可持续发展

目标的必要统计能力。有效监测 2030 年议程性别层面的数据要求将很大，需要进行大量的投资和能力建设，以填补数据空白。

30. 目前，在许多方面都没有任何可广泛比较的基线数据，包括在妇女获得能源、水和卫生设施方面，并且妇女在贫穷、饥饿和土地保有权保障方面的经历的数据也有限；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数据，大多数发展中国家的数据来源是人口和健康调查，此种调查仅收集 15 至 49 岁少女和妇女的数据。必须拓宽包括独立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调查在内的其他来源，以了解暴力对所有妇女和女童的真实影响，不论其年龄，特别是鉴于人口结构不断变化的情况。计量无酬照护的数据也同样有限：只有 75 个国家有基于时间使用调查的相关数据，很少国家开展一次以上的调查，以分析趋势。为支持国家统计系统，需要大量的技术和财政投资，以应对这些挑战和确保适当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执行情况。

31. 为了确保在国家一级以促进性别平等的方式执行和有效监测千年发展目标，国家统计局和各职能部委需要更多资金、支助和能力发展，以(a) 加强政策、法律和财务环境，在国家一级编制性别统计数据；(b) 通过向各国提供技术和财政支助，包括在暴力侵害妇女和无报酬照护工作等非传统领域，以改善性别统计数据的定期编制工作；(c) 通过在数据编制者和使用者之间加强数据分享和传播工具，建立定期对话，确保更多地提供和使用数据。

32. 对话期间部长们应讨论以下问题：

(a) 如何才能支持国家统计局和职能部委，以加强其编制性别统计数据的能力？

(b) 如何确保按收入、性别、年龄、种族、族裔、移徙身份、残疾和地理位置等标准分列的数据的拟订、收集和分析，从而不遗漏任何人？

(c) 哪些信息和通信技术和工具可用来协助各项指标和具体目标工作进展的协调和全面监测？